

## 南开大学商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专项奖学金评选办法

第一条 根据《南开大学研究生奖学金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南开大学商学院全日制研究生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》的要求及具体规定，为做好商学院专业学位奖学金的评审工作，特制定南开大学商学院专业学位全日制研究生专项奖学金评选办法。

### 第二条 评选范围和对象

1. 原则上二年级在学的专业学位全日制研究生均可参评。
2. 延期毕业生不得参加评选。

### 第三条 评选标准

1.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2.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3. 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；
4. 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；
5. 上一学年课程全部合格；
6. 在道德品行、公益志愿、学科竞赛、创新创业、文体活动、劳动实务等方面表现突出。

第四条 研究生出现以下任一情况，不具备当年研究生专项奖学金参评资格：

1. 参评学年违反国家法律、校纪校规受到纪律处分者；
2. 参评学年有抄袭剽窃、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经查证属实的；
3. 参评学年学籍状态处于休学、保留学籍者。

### 第五条 评选程序

1.商学院专业硕士专项奖学金评审遵循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讲求质量、注重导向、宁缺毋滥。根据研究生院分配的专项奖学金分配方案，将有关奖学金评选的通知进行公示、逐级传达，让所有在学学生了解相关信息。

2.专业硕士奖学金评审流程应经过申请者提交书面申请、经班级投票、专业学位教育中心组织鉴定、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初审后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、上报研究生院审查、学校研究生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审定等程序。

#### 第六条 表彰和奖励

“南开大学研究生专项奖学金”是南开大学研究生的荣誉称号。南开大学给获得“南开大学研究生专项奖学金”的学生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相应的奖励。